

##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第四屆第一次會員(會員代表)大會紀錄

一、時間：104 年 3 月 8 日

二、地點：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博愛大樓地下一樓 B109 室

三、出席人員：

應出席人數 62 人，實際出席 31 人(含委託 4 人)，請假 27 人

四、主席：趙理事長文崇 記錄：許碧倚

五、主席致詞

六、報告事項

(一) 103 年度會員現況報告(請參見附件五)。

七、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 103 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一案，提請討論。(參見附件一、二)

提案者：第 4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

說明：上開工作報告業經第 4 屆第 3 次監事會審核通過在案，提請討論。

辦法：如獲大會通過，送內政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 104 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一案，提請討論。(參見附件三、四)

提案者：第 4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

說明：上開工作報告業經第 4 屆第 3 次理事會通過在案，提請討論。

辦法：如獲大會通過，送內政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鼓勵年會論文發表之辦法(附件六)，提請討論。

提案者：王瓊珠理事

說明：

1. 年會內容除邀約式的專題演講外，互動式海報為固定的活動型態。
2. 互動式海報係透過徵稿方式取得，但每年的篇數不一，且有下降趨勢。
3. 雖有制訂最佳論文獎之獎勵辦法，但未必每年有參與此競賽之論文。
4. 建議修改互動式海報的進行方式，如由會員數人組成審查團，逐一與發表人對談 3-5 分鐘，交換研究意見，並於會後由審查團票選最佳論文發表獎得主一名。

5. 若參與論文發表為非會員，則該篇發表人之一可免繳年會之註冊費。

**辦法：**如獲大會通過，明年依提案進行。

**決議：**

1. 年會內容除邀約式的專題演講外，互動式海報為固定的活動型態。
2. 互動式海報的進行方式，以中文形式發表，由會員數人組成審查團，評審團投票出最佳者。
3. 參與論文發表者若為非會員，如欲參與年會，則須要繳交註冊費；若僅出席論文發表，不參與年會者，則不需繳註冊費。
4. 參加論文發表團隊中，如有本會會員，則發表人可以免繳年會之註冊費。
5. 所有論文發表參與者，皆頒發證書。

## 八、臨時動議

### (一)

**提議：**為提升社會大眾對學障的認識與認同，建議推動學障日。

**提案者：**楊淑蘭理事

**說明：**學障家長協會將舉辦 20 週年活動，本會可予以支持，協助其發展國際大型活動或研討會。

**決議：**通過，由洪儷瑜老師幫忙聯繫。

## 九、散會

附件一

## 台灣學障學會 103 年工作報告

時間：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時間	工作內容
一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籌備 2014 年年會（徵稿，開放網路註冊）與會員大會各項事宜</li><li>2. 邀請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教育心理學系教授 Asha K. Jitendra 擔任本屆年會主講人</li></ol>
二月	新書「帶好每一個學生：有效的補救教學」校稿，簽訂出版合約（由學會先支付各作者稿費，版稅入學會）
三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於高雄師範大學行政大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召開年會暨會員大會，改選理監事（3 月 23 日）</li><li>2. 召開第四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3 月 23 日），選出理事長趙文崇先生，監事長周台傑先生</li><li>3. 新書「帶好每一個學生：有效的補救教學」（主編：陳淑麗老師，宣崇慧老師）出版</li></ol>
四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整理報稅資料，會員大會與理監事會議記錄暨改選資料</li><li>2. 報內政部改選結果</li></ol>
五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完成報稅</li><li>2. 整理理事長交接文件（六月移交）</li><li>3. 出版學會電子報第九期（執編：林彥同老師）</li></ol>
六月	前後任理事長交接重要文件與會務（註：歷屆會務檔案仍留在高師大）
七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整理年度帳目</li><li>2. 籌備暑假 POP 會議</li></ol>
八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日月潭湖濱民宿辦理 POP 暨第四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8 月 10 日～11 日）</li><li>2. 第四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討論（1）永久會址移至高雄師範大學，減少會址異動；（2）2015 年年會與 East Asia Joint Symposium on Reading and Spelling (EARAS) 合辦，舉行地點在台灣師範大學博愛大樓，日期為 3 月 8 日。</li></ol>

時間	工作內容
九月	內政部核發新任理事長當選證書
十月	與台灣復健醫學會聯合辦理暨 13 個相關專業團體共同舉辦「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說明會暨學習障礙（閱讀及書寫功能）教育訓練課程」，研習活動將分北、中、南、東四區辦理，辦理時間依序為 10 月 5 日，18 日，19 日，26 日，本次透過學會參與活動並申請 6 小時教育學分認證的人數，共有 125 人。
十一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出版學會電子報第十期（執編：呂偉白老師）</li><li>2. 邀請 2015 年年會主講人長庚大學孟令夫老師談書寫障礙</li><li>3. 報內政部會址更改一事</li><li>4. 理事長參加學習障礙成人甘逸豪「意體流動創作影像展」開幕（台灣師大特教系）</li></ol>
十二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籌備 2015 年年會（徵稿，開放網路註冊）各項事宜</li><li>2. 理事長參加學習障礙協會舉辦之學習障礙學生畫展頒獎（台灣師大特教系）</li></ol>

附件二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

103 年度 收支決算表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

科 目			本年度 決算	本年度 預算	本年度決算與 本年度預算比較 差異	說 明
款	項	目 名稱				
1		經費收入	222,566	150,000	72,566	
	1	入會費	2,000	5,000	-3,000	
	2	常年會費	56,000	65,000	-9,000	
	3	活動收入	11,500	5,000	6,500	
	4	捐款收入	61,305	40,000	21,305	
	5	利息收入	565	0	565	
	6	版稅收入	21,197	30,000	-8,803	
	7	刊物收入	4,920	5,000	-80	
		其他收入	65,079	0	65,079	心理出版社匯「帶好每一個學生：有效的補救教學」稿酬
2		經費支出	217,579	150,000	67,579	
	1	人事費	34,600	28,000	6,600	
	2	業務費	182,979	120,000	62,979	
	1	差旅費	32,096	5,000	27,096	
	2	餐費	7,750	5,000	2,750	103 年會餐點費用
	3	演講費	5,000	5,000	0	
	4	稿費	116,637	100,000	16,637	出版書籍「帶好每一個學生：有效的補救教學」
	5	活動費	15,436	0	15,436	訂購「帶好每一個學生：有效的補救教學」共 60 本
	6	雜支	6,060	5,000	1,060	郵電費、印刷費、稅金、手續費等。
3		準備基金	0	2,000	-2,000	
		本期餘絀	4,987	0	4,987	

理事長：

秘書長：

監事長：

製表：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  
現 金 出 納 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上期結存	347,994	本期支出	217,579
本期收入	222,566	本期結存	352,981
合計	570,560	合計	570,560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會 計：                      出 納：                      製 表：

說明：

1. 本表為一團體在會計年度內現金（包括銀行存款）收支之表報。
2. 本表須經製表、出納、會計、秘書長及團體負責人蓋章。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頁

資產		負債、基金暨餘絀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流動資產		餘 絀	
庫存現金	1,647	累計餘絀	347,994
銀行存款	311,208	本期餘絀	4,987
郵局劃撥帳戶	40,126		
合計	352,981	合計	352,981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會 計：

製 表：

說明：

1. 本表資產、負債、基金暨餘絀之科目根據本辦法所訂之資產、負債、基金暨絀類科目編列。
2. 本表須經製表、會計、秘書長及團體負責人蓋章。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  
財 產 目 錄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財產編號	會計科目	財產名稱	購置日期	單位	數量	原值	折舊		淨值	存放	說明
			年月日				本年數	累計數		地點	
101-1	設備費	LENOVO 筆記型電腦+滑鼠	101.05.23	台	1	23,179	0	0	23,179	助理處	
101-2	設備費	會計高手百年版	101.05.30	套	1	1,790	0	0	1,790	辦公室	
101-3	設備費	外接式硬碟	101.09.05	台	1	2,899	0	0	2,899	辦公室	
合計						27,868	0	0	27,868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會計：

保管：

製表：

說明：

1. 本目錄根據財產登記簿，按本辦法所訂固定資產之科目編造。
2. 本表須經製表、保管、會計、秘書長及團體負責人蓋章。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

基金收支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頁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準備基金		準備基金	
歷年累存	1759	支付退職金	0
本年度利息收入	565	支付退休金	0
本年度提撥			
		結餘	2324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會計：            出納：            製表：

說明：

1. 動支基金應註明理事會通過之屆次。ex：支付○○○秘書退職金經第○屆第○次理事會通過
2. 各基金收支結存應與收支決算表及資產負債表相關科目金額一致。
3. 本表須經製表、出納、會計、秘書長、團體負責人蓋章。

附件三

#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 104 年度工作計畫

時間：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時間	工作內容
一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籌備 2015 年年會（徵稿，開放網路註冊）與會員大會各項事宜</li><li>2. 邀請長庚大學孟令夫教授，英國BRUNEL大學認知神經科學教授Taeko N. Wydell擔任本屆年會主講人</li><li>3. 徵聘新兼任助理許碧倚小姐</li><li>4. 辦理法院聲明事宜（進行中）</li></ol>
二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過年</li><li>2. 新舊助理交接學會業務</li><li>3. 整理各項會務資料</li></ol>
三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召開第十一屆年會及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li><li>2. 召開第四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li></ol>
四月	整理報稅資料，會員大會與理監事會議記錄
五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完成報稅</li><li>2. 出版學會電子報第十一期（執編：呂偉白老師）</li></ol>
六月	
七月	籌備暑假 POP 會議
八月	
九月	召開暑假 POP 會議暨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開學前）
十月	
十一月	出版學會電子報第十二期（執編：呂偉白老師）
十二月	籌備 2016 年年會徵稿等各項事宜

附件四

社團法人台灣學障學會

104 年度 收支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款	項	目	名稱	預算	說明
1			<b>經費收入</b>	<b>115,000</b>	
	1		入會費	3,000	
	2		常年會費	65,000	
	3		活動收入	10,000	
	4		捐款收入	10,000	
	5		利息收入	500	
	6		版稅收入	20,000	
	7		刊物收入	5,500	
	8		其他收入	1,000	
2			<b>本會經費支出</b>	<b>115,000</b>	
	1		<b>人事費</b>	<b>35,000</b>	
	2		<b>業務費</b>	<b>80,000</b>	
		1	差旅費	30,000	
		2	餐費	10,000	
		3	活動費	20,000	
		4	演講費	10,000	
		5	雜支	8,000	
	3		<b>準備基金</b>	<b>2,000</b>	
			<b>餘額</b>	<b>0</b>	

理事長：                      秘書長：                      監事長：                      會計：                      製表：

附件五

## 台灣學障學會 103 年度會員現況報告

正式有效會員(人)			年度會員	103 已繳費(人)	103 未繳費(人)
舊會員	新進會員	榮譽會員	總人數		
59	2	1	62	57	5

註：103 年度為繳費中，已經達「連續兩年未繳」之人數有 1 人。

## 附件六

# 台灣學障學會學術活動之學術論文發表審查及 最佳論文獎之評審辦法

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十二日會議通過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十二日會議修正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廿四日星期六會議修正

- 一、台灣學障學會（以下稱本學會），以促進學習障礙相關學術進展為宗旨，為促成歷次學術活動中學術論文發表及最佳論文獎（以下合稱文稿）徵稿與審查之公正與公開，特設置本辦法。
- 二、本學會學術論文發表及最佳論文獎之審查及評審工作，由理事長指定四名常務審查委員，處理形式審查及推薦審查之業務，其中一名為審查委員會主席。常務審查委員之任期與理事長一致。主席每年依據需求另邀請三或五名任期一年之審查委員組成審查委員會。
- 三、學術論文發表之審查—學術論文稿件之審查，由常務審查委員會負責，審查結果經常務委員會議同意後，交由助理發審查結果通知。
- 四、最佳論文獎之審查

（一）流程如下表：

	流程	工作內容	負責單位/說明	時限
1	形式審查與初審	文章宗旨、字數、格式與初級內容審查	常務審查委員	二週
2	最佳論文獎審查	組成審查委員會針對最佳論文獎的論文進行審查	審查委員會	一週
3	文章分派	每篇文稿指定審查委員會中之 2 名委員擔任實質審查	審查委員會	
	實質審查	閱讀文稿，填寫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2 名	
4	審查結果會議	文稿審查結果，交由委員會確定最後名單	審查委員會	
5	通知審查結果	通知作者審查結果，並請作者準備口頭報告於年會當日發表	審查委員會主席	

- （二）徵稿截止日期之後，常務審查委員須在二週內完成形式審查及初審，並召開會議，邀請通過之論文參加最佳論文獎審查，參加者需再繳交 8000~20000 字的全文，提供審查委員進行實質審查。經審查決定之最佳論文獎，並於年會前由主辦單位事先邀請，安排於年會的論文發表場次，進行口頭發表並頒獎。
- （三）最佳論文獎由審查委員會充分討論後共識決定，以不投票為原則。

- (四) 最佳論文獎分一般和新人兩項，每年每項以兩名為原則，得從缺。一般最佳論文限助理教授（含）以上或已獲博士學位者。新人最佳論文獎限未獲得博士學位者參加。最佳論文獲獎者由學會頒發獎座 1 面。審查委員亦可依當年之需求頒發特殊獎項，特殊獎項將頒發獎狀一紙。
- (五) 迴避原則：形式、初審、實質審查，其審查者應迴避指導論文師生關係、同門、同系所及親屬關係者之論文。最佳論文獎審查會議時，論文作者或作者師生也應迴避出席該項討論。
- (六) 投稿者之論文不得一稿兩投，但以下情形例外：(1)曾投過國外 poster 者，可以接受投稿本會 poster，但不參與最佳論文評選；(2)曾參與國外投稿但未曾以書面論文形式發表者，仍可以參與本會之最佳論文獎徵稿。

五、常務審查委員及審查委員名單在頒獎前不公開，由主席對外代表本審查會。

六、本辦法經理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